

古代之臺灣

桑田六郎原著，原文刊於昭和二十九年（一九五三）三月「季刊民族學研究」第十八卷一、二期合併號。原題目為「上代の臺灣」。

關於古代之臺灣，有甚多問題需要研討，本文僅先提出「東鯤」、「東洲」、「流求」三名稱是否為臺灣，加以論述，而再論至元明時代之臺灣。

一、東鯤國

「前漢書」地理志（卷二十八下）云：「會稽海外有東鯤人，分爲二十餘國，以歲時來獻見云云。」。對此一記載，市村瓊次郎博士曾於「關於唐以前之福建及臺灣」（東洋學報八卷一號，大正七年），認爲其價值，如可與同書地理志中「樂浪海中有倭人」同論，「東鯤」則非憑空懸擬，似有指今日琉球或臺灣之可能。其後白鳥庫吉博士認爲「東鯤」則今臺灣。吾人當然不能遽言「前漢書」之記載非無根據，故有站在「或有可能」之立場來研討之必要。

白鳥博士曾將「東鯤」與後述三國時代所見之「夷洲」合併研討，認爲「後漢書」東夷傳總序所云「夷者柢也」之「夷」一字，有古音 i 外，亦可能有 lei 之音，因而「夷」與「柢」兩字可能音同而始有「夷者柢也」之句云。然此句之實在淵源，係根據王制來者，爾雅釋地九夷則記爲「觶也」，「風俗

通」亦用「𧈧」字，皆爲「萬物砥（或𧈧）地而出」之義，而「夷」字皆有t音，其他文字之構成如有附「夷」字者，例如「稊」「蕒」等（此等爲白鳥博士所舉之例），則有 *fei* 或 *dai* 音。然筆者認爲「𧈧」字則「稊」字，鮎（或鯰）之義，音則「是」「茨」「題」也。若依此設想，則白鳥博士所主張之「東鯰則夷洲」之說法，亦實有成立之可能。但所云「東鯰人分爲二十餘國，歲時來獻」之語，是否可適用於臺灣，則大有問題。筆者毋寧信其所指，或爲日本，或以日本擬諸他處，非特指臺灣者。吾人大致可推斷：先有「會稽海外有東鯰人」一句，然後仿照倭人（日本人）之國情附之，另加上後句而成一完整概念；「東鯰」可能爲「東夷洲」，而因其處在海中，故有魚字扁。換言之，吾人可認爲「東鯰」係想像中之產物，非有所指而名，係可隨時將此名稱加上於某一島嶼者。

二、夷洲

據「三國志」孫權、陸遜、全琮等人傳，繼漢代之三國時代，吳國曾有討伐海外一島嶼「夷洲」之舉。孫權傳略云：吳主孫權遣將士浮海求夷洲及亶洲，亶洲在海中，長老言，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將童男女數千入海，求蓬萊神山及仙藥，止此洲不還，世相承有數萬家，其上人民時有至會稽貨布，會稽東縣人海行亦有遭風流移至亶洲者，然亶洲所在絕遠，卒不得至，但得夷洲數千人還。陸遜及全琮兩傳則云：孫權欲遣偏師，取夷洲及珠崖，而兩人皆上疏請止兵。同此「三國志」一書中，有云吳主欲征「夷洲」及「亶洲」，又云欲征「夷洲」及「珠崖」，故市村博士推斷「亶洲」卽爲「珠崖」，而將「亶洲」忖測爲漢國置於海南島儋耳珠崖兩郡中之「儋耳」，並將「夷洲」擬爲「臺灣」。白鳥博士對市村博士

所云「夷洲則臺灣」一說，則表示同意，但對於「亶洲」却認為「種子島」。

關於此兩地之比定，筆者意見，認為仍以市村博士之說，較為穩當，蓋「三國志」中分明有出兵珠崖之記載，「亶洲則珠崖」說之可能性，當較為可靠也。至於「夷洲」，後又有和田清博士詳細論斷，謂「夷洲即臺灣」，見於「關於琉球、臺灣之名稱」（東洋學報十四卷四號，大正十三年）一文。市村、和田兩博士皆利用「太平御覽」卷七八所引「臨海水土志」中之夷洲記事，與「隋書」中之流求記事，相互比較，指出兩者之記載頗有類似之處。「臨海水土志」係沈瑩所著，此人為吳丹陽太守，亦可能係後來為防禦晉軍南下而陣歿之沈瑩同一人。其記事頗長，在此不便詳引，但按吳國當時割據於江南，對南方之漢土自抱有野心，不但對於嶺南，即遙遠之扶南國（今柬埔寨）亦曾遣康泰，故吳國之南征，實有指向珠崖郡之可能，而遠征船隊經過臺灣海峽時，望見北部臺灣，轉而征之，而將赴海南島之意作罷，如此推論，係根據當時有人認為亶洲地方遙遠而出，誠極為自然之想法。

然據管見「夷洲」之名，實由來之徐福渡海說，決非有所根據，亦非自古則指臺灣，可能至發見並認識臺灣之後，始將此名冠於其上者。此正如以「蓬萊」之名冠於日本一樣，論其起源，實虛無縹緲，至後世始轉用於現實之島嶼名者。

東翁洲 晉葛洪撰「抱朴子」金丹篇記云：會稽海中有東翁洲、亶洲、綜嶼洲等之大島嶼云云。白鳥博士曾推斷「東翁洲」為臺灣，但愚意以東翁洲可能為永嘉江流域「東甌」之變名。在此令人記起「山海經」中有「甌在海中，閩在海中」之一句，而更想到在古代正如市村博士所云海路交通實比陸路發達，吾人當可理解其誤會之有可能也。至於「綜嶼」則與閩越王之姓騶氏有關，故亦可能係指閩中（福

建)而言。

三、流求國

自三國吳之時代，經兩晉南北朝而至隋代，歷三世紀之久，其間關於臺灣，一無特別資料可言，直至隋大業年間始又有可疑之記載。大業三年（西元六〇七年）隋煬帝令羽騎尉朱寬，入海求訪異俗，到流求國，掠一人而返；翌年帝復令朱寬到流求慰撫，但流求不從，乃再遣武賁郎將陳稜率兵征流求，虜其男女數千人而還。其經過結果詳記於「隋書」流求國傳。

關於「隋書所云流求究竟位於何處？」東西學者對於此問題，意見紛紛。法國 Hervey de Saint-Denys 係「文獻通考」四裔考之譯者，渠曾主張「流求」一名實指包括臺灣及現在琉球諸島兩者之島嶼，但其說未必為經過詳細考證之後而言者（可參照 *Ethnographie des peuples étrangers à la Chine*. 1876. I. p. 414-426）。其後有希勒格 (Gustav Schlegel) 發表流求問題之研究於「通報」誌上，主張「流求」一名，在元代以前實指臺灣，然至明初則轉而指現今之琉球。」然此說未得各方重視（可參照 *Le pays de Lieou-Kieou*. T'oung Pao, VI. 1895. p. 165-215）。

黎斯博士撰之「臺灣島史」(Ludwig Riess, *Geschichte der Insel Formosa*, 1897. p. 406-447) 及其他東西學者，贊成 St. Denys 「流求」包括臺灣及現在之琉球諸島之說者實不少。另有「流求即臺灣」之說及「流求即現今之琉球」之說，前說為市村博士所主張而和田清博士祖述之，後者則為伊波普猷、秋山謙藏等人極力主張者。

然而究竟「流求」一名係廣泛之指或狹義之名稱？吾人對其語原暫置不論，茲先檢討朱寬所去地方及陳稜所征地區究爲何處之問題。此問題之答案有二說：一爲「臺灣」，一爲「現今琉球」。當然在此引用「隋書」之記事來論述，最易使人明瞭，然其原文頗長，茲節要述之。隋書之記載，可分爲三部分。第一爲記事冒頭所云「與大陸之距離」之問題。第二爲佔該記事大部份之風土、風俗問題。第三爲散見於記事中之數個流求語名之問題。

水程 關於第一點之水程問題，主張「流求即現今琉球」論者亦認爲在如此短少日期而能抵達現今琉球，雖不能謂爲不可能，但確屬稀有之事（按隋書云：流求居海島之中，當建安郡東水行五日而至）。

風土·風俗 關於第二點有關風土風俗之記載，亦大致可謂對「流求即臺灣」論者有利。隋書所記生產時之風俗（按隋書云：「婦人產乳必食子衣，產後以火自炙令汗出，五日便平復」）、頭目之交通工具（按隋書云：「王乘木獸，令左右舉之而行，導從不過數十人，小王乘機鏤爲獸形」）、村社之民食死者屍體之風俗（按隋書云：「南境風俗少異，人有死者邑里共食之」）等等，固然於現今之臺灣無法獲見；然以此「食屍」風俗與琉球「洗骨」風俗同一視之說實亦不能贊同。秋山謙藏氏曾於「洗骨」視爲「食屍」，然其實洗骨於中國亦有其例，而亦見於隋書中。又除交通工具外，彫刻爲蕃族所樂爲者，故秋山謙藏氏於「日支交涉史」（昭和十年，東京刊）中對於「隋書」所記風俗有所解釋，關於「可能適用於琉球」及「必定指琉球」兩者間實未甚分明。

語言 關於第三點之語言問題，如以常識來判斷，由隋之軍隊曾使用崑崙人爲通譯一事，可推論出臺灣土語與崑崙語同屬一系統，即同爲馬來語系統之故。惟筆者對於諸家之下列見解難於贊同。例如：

伊波氏所云：「大陸之鬼奴常渡海至臺灣，故可能有人精通臺灣之言語」，或如幣原坦博士所云：「如認為流求人係屬馬來系統，則所記崑崙人頗解其語一句必無意義」等之說法。關於「隋書」所錄土語，已由伊能嘉矩氏，尤其由白鳥博士（「隋書の流求國の言語に就いて」民族學研究，一卷三號，昭和十年）對之已有八分之解釋。如採「流求即現今之琉球」論者，「歡斯」（按隋書云：「其王姓歡斯氏」）即必解為舊來之「按司」說，「波羅」（按隋書云：「所居曰波羅檀洞」）即必解為「溫州府志」所傳元代乘小舟渡來之「波羅公管下密邪古人六十餘人」之「波羅」，又「烏了師」（按隋書云：「村有烏了師，並以善戰者為之，自樹之理一村之事」）即必讀為現今琉球語之「ウラウスイ」（Ulausii）。對於「烏了師」一語，白鳥博士謂係由來於馬來語之 *Ulu*（頭之義），但「烏了師」之「烏」一字，有時亦寫為「鳥」字，由此筆者認為「烏了師」一語，可能係「鳥卜師」之誤寫，蓋「卜師」之稱已見於隋代（大唐六典），而「鳥卜」係蕃族決定可否出獵之風俗。

流求之語原 至於「流求」之語原如何，實在不十分明白。據幣原坦博士云，可能同一稱呼，而於一方被聽取為 *Yuku, Yaku, Yaku*，另一方被聽取為 *Lyukyu, Yuku*。此說雖頗有趣，但對其語原仍無法解答。幣原博士另有一「瑯嶠說」，在此應提出討論。瑯嶠族原住於臺灣南部恒春地方，「臺灣府志」對其記載頗詳，謂分有十八社，係相當大規模之蕃社。幣原氏認為「瑯嶠族」之稱呼，實緣由於移住到該地之現今琉球人殖民地而來，並認為此等琉球移住民，於十七世紀荷蘭人發見時已屬努末，後來終被馬來系蕃族取而代之。幣原氏立論之根據以黎斯博士之見解及荷蘭之記錄而來，而黎斯博士則引用一英人學者 Chamberlain 所云「南部曾有矮人之存在，而其文化高於其他蕃族」之見解為一佐證。然果如其

所云，可能斷定十七世紀瑯嶠族實爲現今之琉球人，和平之琉球人是否可能與有馘首風俗之蕃族，自隋代以至十七世紀共存不二？當然，如瑯嶠族之存在可溯至隋代，則吾人當可斷爲其名與隋書之「流求」有關；但如想起蕃人亦有移動性時，吾人實無法遽斷。

四、唐宋時代之臺灣

隋以後至元之六世紀半，亦係臺灣歷史之黑暗時期。南宋趙如适「諸蕃志」云：流求「無他奇貨，尤好剽掠，故商賈不通」，而斷爲貿易不通。日本弘法大師（僧空海）於「性靈集」收錄延曆三年入唐大使賀能與福州觀察使書中之留求（按錄云：凱風朝扇摧肝耽羅之狼心，北氣夕發失膽留求之虎性），或三浦清行智證大師傳所見之流球，皆係「有虎舍喫人之地。」

澎湖 「諸蕃志」毗舍耶之條云：「泉有海島，曰澎湖，隸晉江縣」，此爲澎湖之名出現於史上之最早者，但此「毗舍耶」係指菲律賓之毗舍耶族 (Visaya)，並非指臺灣。雖然「諸蕃志」云「與其國密邇，煙火相望」，筆者認爲其間有與流求之混同或爲宋人之誤解。

其後至元代，澎湖島已相當被人認識，汪大淵撰之「島夷志略」則云：澎湖，島分三十有六，自泉州順風二晝夜可至，土瘠不宜禾稻，泉人結茅屋居之，人以製鹽爲業，至元年間立巡檢司辦鹽課。（按原文如下：島分三十有六，巨細相間，坡隴相望，乃有七澳居其間，各得其名，自泉州順風二晝夜可至，有草無土，土瘠不宜禾稻，泉人結茅爲屋居之，氣候常暖，風俗朴野，人多眉壽，男女穿長布衫，繫以土布，煮海爲鹽，釀秫爲酒，採魚蝦螺蛤以佐食，燕牛糞以爨，魚膏爲油，地產胡麻綠豆，山羊之孳

生，數萬爲羣，家以烙毛刻角爲記，晝夜不收，各遂其生育，工商興販，以樂其利，地隸泉州晉江縣，至元年間立巡檢司，以週歲額，辦鹽課中統錢鈔一十錠二十五兩，別無科差。）

平湖 宋乾道七年知泉州之汪大猷之傳記云：「郡實頻海，中有沙洲數萬畝，號平湖，忽爲島夷號毗舍耶者奄至，盡刈所種，他日又登海岸殺略云云」。藤田豐八博士認爲此記事前半段記侵入平湖，後半段記侵入泉州海岸，而「平湖」卽「澎湖」，音相近，更可能指「諸蕃志」所傳淳熙間之事件（「東西交涉史」の研究，南海篇，頁四〇一）。按「諸蕃志」云：「淳熙間，國之酋豪，常率數百輩猝至泉澳圍頭等村，各行兇暴，戕人無數，淫其婦女。」「平湖」如可認爲「澎湖」，汪大猷曾有駐兵於「平湖」，故與「諸蕃志」所云「隸晉江縣」之記載符合。據筆者調查，「皇明實錄」永樂二年六月癸酉之條所收招諭流移海島軍民書中，有東洋平湖流民一節，再加上於「武備志」航海圖中，曾記「平湖嶼」於泉州漳州沖航路之東方海上，故可知在臺灣海峽之東邊（請見桑田六郎「由明實錄所見之明初南洋」臺大史學科研究年報第四輯四三五頁）。由此亦可斷定「東洋平湖」實係「澎湖」。

五、元明時代之臺灣

據「元史」瑠求傳，世祖晚年曾遣使節招撫瑠求，不聽，遂於次代成宗之元貞三年（西元一二九七年）九月，帝令福建平章政事高興征之，禽生口百三十餘人歸。又「島夷志略」記琉球有山四處（按翠麓、重曼、斧頭、大峙），無舟，以筏濟之（按原文云：水無舟楫以筏濟之），土產有沙金、黃豆、黍子、硫黃等，華人則用土珠（珍珠）、瑪瑙、金珠、粗碗、處州磁器爲貿易貨品。此已與「諸蕃志」所

云「商賈不通」之情形大有不同。當時航路大都經由澎湖，故此情形亦可視為大陸與臺灣西海岸之交通。

關於明初洪武五年正月楊載使琉球一事，據和田清博士說，楊載實被派往自前代已聞名之琉球即今臺灣，惟渠懼往此食人島，遂避重就輕而改往前使日本時所知之沖繩（現今琉球），而携其使節而同，自此琉球之名稱遂由臺灣而移至沖繩云云。筆者認爲此說雖不無理由，惟和田博士認爲楊載此舉乃出於奸猾取巧，實稍嫌過於苛評。明初之時，對於臺灣知識淺陋，因而產生錯誤，實爲難免之事，說其此舉對明朝亦爲一大貢獻，自此沖繩遂以琉球之名義與明開始邦交。

另一方面，臺灣亦於明代書籍——例如「東西洋考」（張燮撰）、「閩書」（何喬遠撰）、「皇明世法錄」（陳仁錫撰）等——中，以「東蕃」（東番）之名稱逐漸出現，而又有「魍港」「大員」「大円」「打狗」（「日本一鑑」所云「大惠」）等南部地方，「雞籠」、「淡水」等北部地方之被人認識。其中「大員」「大円」再轉而爲「臺灣」，此名稱終於代替古代之「流求」而成爲臺灣島之全稱。惟如此明代對於臺灣之知識逐漸增加，明朝仍以臺灣爲化外之地。此事可由荷蘭人 Cornelis Reijersen（雷爾生）來澎湖島時，明室不許荷人居澎，而令渠可往臺灣之任何一地居住一事證明。

大琉球與小琉球 陳侃係明嘉靖年間赴往琉球之冊封使節，渠所撰之「使琉球錄」有一段記事云，使船離開福建沿岸之翌日則「隱隱見一小山，乃小琉球也」；後段又記有「霧日登鼓山，可望琉球，蓋所望者小琉球也」。如此明明以臺灣爲「小琉球」，而將現在之琉球稱爲「大琉球」。此「小琉球」之稱謂相當普遍，而後再轉至荷蘭人等，以至 Coen 亦稱臺灣爲 *Legueo pequeno*（小琉球之義）。此

「大小」二字未必論其面積之大小，或因以文化之高低而分。蓋當時之沖繩（琉球）已因政治統一而形成一文化國家，而臺灣尙處於野蠻之蕃人部落，實有與面積大小相反之文化懸殊現象存在。此與「馬可波羅旅行記」所云，爪哇係大 Java，蘇門答臘係小 Java 一樣。然世人對於「大小」之觀念，常以面積大小爲主要基礎，遂逐漸發生將面積大之臺灣稱爲「小琉球」不對之疑問，故至最後，此「小琉球」之名稱，終於由臺灣再轉移至現今之小琉球島，此當爲可能而自然之發展。

——曾刊載於「新思潮」第五十五期三八—四一頁（民國四十四年十一月）——